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0-6 岁儿童康复救助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李玉凤

联系电话：0753-5534659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关于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关于印发梅州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梅市府办【2019】15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对患有视力障碍、听力障碍、言语障碍、肢体障碍（含脑瘫）、智力障碍和孤独症之一或双重障碍的儿童康复服务给予补助。残疾儿童救助年龄为0-6岁（截至申请康复救助当年度的8月31日止年龄不满7周岁），每年不少于10个月，补助标准为2000元/人·月（每人每年补助10个月），每月不超过2000元；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府办〔2018〕43号），该项目可行。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一）《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粤财社[2021]7号），梅市财社[2021]13号，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5万元。

（二）《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社【2021】52号），梅市财社[2021]43号，0-6岁残疾儿童机构康复51万。

2021年共收入中央资金56万元，均用于大埔县0-6岁残疾儿童

康复救助项目补贴。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县残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通过多方协调，着重夯实基础，突出精准康复的工作思路，扎实实施各项康复服务项目，项目资金执行，全面完成各项康复工作任务。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残疾人康复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县残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针对专项资金的特点，指导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做到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需求人数37人，得到救助的残疾儿童人数37，全面完成2021年康复救助任务目标。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12月底已全面完成资助，为0-6岁肢体（脑瘫）儿童提供功能训练等服务，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改善生活质量，增强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2021年，按照绩效目标扎实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严格经费支出，确保了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顺利开展，按规定完成全年残疾人康复工作。专项支出基本合理、规范、有效，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收益、社会

效益。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实施为保障全县残疾人的康复权益，随着康复知识覆盖的增加，对促进社会的文明、和谐与稳定，人民群众逐渐了解康复预防的重要性，对持续减少残疾的发生有着很重要的作用。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会按照“以科学理念引领发展，以重点项目支撑发展，以统筹城乡促进发展，以优良作风服务发展”的思路，围绕加快残疾儿童全面小康进程这一总目标，全面推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促进了残疾人事业快速可持续发展。残疾儿童及其亲友满意度调查 100%满意。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

(1) 目前我县面临的最大问题是儿童康复专业人才缺乏。由于大埔地处边远山区，现有的经济状况无法吸引专业人才在此落地，自己培育的人才暂时难以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的需求。

(2) 康复保障制度不完善。残疾儿童康复周期长，花费大，多数康复项目不在现有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范围内，个别已纳入医保的项目由于报销比例等限制，康复救助标准较低，难以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治疗高额费用，残疾儿童家庭普遍面临沉重的经济压力。

2、工作建议

(1) 加强机构建设。扩大和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健全服务措施，规范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能力。

(2) 增强师资力量，切实加强儿童康复专业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康复人员水平，加大师资培训力度，解决专业人员短缺问题。

(3) 建议上级部门指导建立明确、科学、完整、合理的绩效指标，便于事中、事后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跟踪与绩效评估，确保实现预期的效益。

4、下一步工作改进措施

县残联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下一步将通过实施儿童康复项目，制定政策措施，着力保障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需求，努力实现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康复服务”，进一步增强残疾儿童家庭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进一步提升我县残疾儿童康复机构的服务能力，将从以下及方面改进工作：

- (1) 争取省、市残联的支持，选拔优秀骨干前往上级机构培训；
- (2) 积极创造有利条件，筑好鸟巢引凤凰，吸引康复专业人才主动向山区转移；
- (3) 根据现有的硬件，聘请上级机构派员前来定点培训，现场带教；
- (4) 继续完善相关设备设施，进一步改善良好的外在康复环境。
- (5) 加强精准康复的宣传教育工作，达到残疾预防、治疗、训练深入人心，达到患者积极主动开展的效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我县 0-6 岁残疾儿童机构康复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好，充分发挥了资金效应。让残疾儿童家庭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做到了资金推进有力度，促进了残疾儿童发展，有效的推动了我县残疾儿童康复。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埔县残疾人联合会